

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功能实现与绩效评价

张晓湘¹, 周劲松²

(1. 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资产管理处, 长沙 410208; 2.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党政办公室, 长沙 410151)

【摘要】校企共建实训基地是类型教育背景下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的重要手段。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具有实践教学的生产性、资产资源的交互性、基地功能的复合性、技术迭代的快速性等特点。实现基地功能的主要路径包括:合作开发基于工作场景的实践教学体系、统筹协调对接市场的生产经营体系、构建合作共赢的科研服务体系、协同共建校企融通的培训服务体系、实施互惠互利的权益保障机制。绩效评价的重点是引导建立针对性评价体系、培养打造专业化评价机构及队伍、持续实施评价及改进。

【关键词】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功能;绩效;绩效评价

【中图分类号】 G719.2

【文章编号】 2096-6555(2023)04-0009-007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19796/j.cnki.2096-6555.2023.04.002

【作者简介】张晓湘(1976—),女,湖南岳阳人,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资产管理处高级经济师;周劲松(1969—),男,湖南涟源人,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副院长、研究员。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提出“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为高质量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明确了新的导向。提高职业教育与区域经济、人力资源的适配及需求满足程度,必须进一步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普遍特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等文件都明确支持和鼓励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建设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是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基本组成,市域产教融合联合体、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校企合作典型生产实践项目等改革重点任务,均需要依托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建设来实现任务落地、内容更新以及目标落细。高职院校要在深化科教融汇的发展背景下,把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运行规律,从体制机制层面解决其功能开发以及绩效评价问题,协调校企双方利益冲突,形成校企共建共享协同发展的制度环境,激发并释放产

教融合实训基地的成长活力。

一、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内涵特征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指以特定专业群为服务对象,校企双方共同投入、共同利用,由若干实验实训室和模块产线组成,具备工学结合功能和教育、产业、科技创新要素聚集溢出效应的综合性实训基地。依据实训基地核心主体及其支配地位不同,可以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划分为“企业主导型”“院校主导型”“共建共管型”三种类型,如企业主导的“引企入校”项目、高职院校主导的“校办产业”、校企共建共管的“协同创新平台”等。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由高职院校和企业联合开展生产经营、人才培养和技术研发,一般需要配备主流设施设备,配置生产经营机构及人员,输出产品(服务)及高技能人才等市场供给。

(一)具有实践教学的生产性

高职院校特色专业群发展以及区域职业教育专业集群的发展,重点在于建立“亲产业”的专业体系,这就需要依托产教融合资源的有力

支撑和强力推动,以便为专业人才培养提供精准对接行业企业生产实际的教学资源、项目载体、教学过程和技能生成环境。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实践教学应以真实的产品生产、应用技术研发项目、技术推广项目等为载体,并在创造经济价值过程中同步实现学生实践技能、职业能力及素质的培养。所谓实践教学的生产性,其基本内涵和实质是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在执行或承接生产加工业务、开展产品研发过程中,实现实践教学与产业链全面系统融入以及“近距离”接触。^[1]也正因为如此,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要有真实的生产环境、企业文化和职业体验条件,实训内容以“为市场提供合格的产品或服务”为目标,要围绕生产任务,完善生产组织管理,实施产品质量控制,将技能训练融入生产过程,促进训练与生产、理论与实践一体化。如此一来,才有助于学生在真实职业行为中锻炼并提升专业综合技能和动手操作能力。

(二)具有资产资源的交互性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不管是由企业主导还是由学校主导,在实训条件的建设及组合、实训内容的选取及实施、实训组织及考核方式等方面,必然围绕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来展开。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设通常需要对学校现有生产型、科研型设备与企业设备进行重新组合,对实训场地、生产场地和双方人员进行整合利用,就涉及校企双方的共同投入及共享应用,形成实物资产、无形资产及人力资源的交互与共享,以及由此带来的资产及资源的权限纠葛与重组等现实问题。这些交互性资产资源兼具教育教学、生产经营以及科研服务等双向互动的功能特征:一方面,它们是实践教学资源或教学载体,即技能训练的实战平台;另一方面,它们又是企业的技术资源和服务平台,是支撑经营活动并得以获取利益补偿的生产要素。《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要“鼓励职业学校与社会资本合作共建职业教育基础设施、实训基地”,同时要求“健全国有资产评估、产权流转、权益分配、干部人事管理等制度”。^[2]因此,对校企双方投

入分担、收益分配、产权归属等提出了改革要求。

(三)具有基地功能的复合性

高职院校通常针对专业群或专业集群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资源,向行业领域及其企业、同类院校和社会辐射,因此基地自然而然地成为专业服务产业的窗口和社会资源共享的平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一般建立在学校或者所在地周边企业,是实现生产要素与职业教育要素在市场调节中资源优化配置的特殊形式。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功能复合性,是指其作为合作发展载体,将生产经营、实践教学、技术培训及技能鉴定、技术研发及推广等功能集于一体。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基本功能是实践教学,因此在人才培养方面,可以通过实施专业化的工作任务和实训项目,培养学生的技术技能和职业素养。而技能竞赛作为实践教学活动的延伸,是技能型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开发和组织面向学生或企业员工的技能竞赛活动、承接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等是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重要的实践教学功能。在生产经营方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可以承担企业的真实工作项目或产品加工制造,并从生产经营中获取直接经济效益。在培训服务方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可以开展企业人员技术技能培训及职业资格鉴定,提供行业培训服务。^[3]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还必须具有充分的技术服务功能,可以为校企双方技术及产品研发、工艺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提供条件和平台,促进学校与企业在产品研发、工艺标准开发、技术服务方面进行全程全方位的合作并形成共有成果。

(四)具有技术迭代的快速性

基于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生产性,要求其生产设备种类齐全、数量够用并适应技术发展的主流方向;基于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科研创新、技术服务等复合功能的要求,其设备性能水平提升必然与技术迭代的周期基本同步,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与技术发展前沿及产业应用现场接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设施设备具有教学科研一体化的功能特点,在提高实习实训教学能力、提升科研创新成果档次方面发挥了积

极推动作用,设备的技术参数达到生产标准,应具备精密生产、高端服务功能,才能实时响应产业发展的技术迭代,为企业员工岗位技术技能提升培训和技术创新实践提供基础性的装备能力。随着人才市场高技能人才在系统专业技术素养、系统工程思维习惯、系统工程项目策划实施等方面的现实要求,以及社会对高职院校科研成果供给的期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必然逐步提升教学科研设备的现代化程度,大型精密仪器的投入及其更新成为不可阻挡的趋势,具有技术高端性和跨界融合性的组合型设备经常出现在实训基地的基本配置当中。除此之外,为了适应合作研发功能实现的需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仪器设备的技术水平、精度及可靠性等方面应该领先于企业现场的工程设备,至于校企合作联合研制的设备,更是凝聚了最新的科技成果,具有技术前沿性和技术跨界性。

二、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功能实现路径

功能定位是建设发展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逻辑起点,是基地建设的终极目标指向,对于其发展质量及发展潜力起着整体性规划导向和全局性路径指引作用。高职院校要贯彻主体多元化的建设原则,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开展体制机制的全面创新,开发并实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辐射多专业领域的实践教学、技术研发、社会服务功能,促进其成为区域相关产业资源集成化的“产学研用”一体化大平台。

(一)合作开发基于工作场景的实践教学体系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原则上应该依托专业群建设并辐射相应的专业集群,其实训教学和技术培训也应该针对专业群对应的职业岗位群及其技术领域,将工作场景要求融入实践教学体系当中。一是构建广域覆盖的实践教学内容架构。尽可能将“公共体验实训+专业群基础实训+专业方向实训+专业拓展实训+专业综合实践”的专业群能力分层递进要求纳入实践教学体系的覆盖范围,或者实践教学体系至少能满足专业

群基础实训、专业方向实训、专业综合实践的要求。二是完善模块化实践教学项目。按照“生产导向、能力为本、校企互动”的原则,以能力为本位构建由实习实训和技术培训组成的模块化实践教学项目,全面引入企业的真实生产项目、现场工艺规程及工艺装备、现场技术管理规范,促进人才培养内容、流程、技术标准与生产过程的全方位融合,体现“教学实训化”和“实训生产化”。基地的实训及培训项目要对接岗位工作任务、职业标准、生产过程的要求,同时对每类实践教学项目进行模块化和任务化的单元设计。三是创新实践教学组织形态。要依据各实训单元的特点,创设集中式实训、综合性实训、操练型实训、创新设计型实训等多种实训组织形态,并实施集中实践和理论实践交替的组织形式,提高实训基地利用效率。校企合作开发具有沉浸式体验功能的虚拟仿真实训系统,为真实的生产性实训环节进行基本工作场景、基本操作要领、基本操作技能的事前准备。将技能竞赛、创业大赛备赛及参赛作为实践教学的常态化组织形式,进一步提高实践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统筹协调对接市场的生产经营体系

维系和保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教学生产科研的一体化运行,需要创新专业资源、生产资源及技术资源的组合模式,以及校企共同组建管理机构协调实训基地实践教学、科技研发、新产品试制等工作。要全面树立企业化管理及市场化经营理念,消解产教双方的价值观念冲突和资源及技术壁垒,统筹协调双方的利益博弈以及教学与运营之间的矛盾。^[4]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自主生产经营和服务或者对外承接业务的行为,如同其他的市场主体一样,必须突出以市场为导向,生产为重心,产品为核心,要强化生产经营体系的专业化和灵活性。一是建立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决策体系。支持合作企业独立实施产品战略,对其所生产与经营的产品进行全局性谋划,包括其产品质量、产品开发、产品市场及产品组合等方面的战略规划及实施。与合作企业共同制定实施强化产品研发、开发、生产、销售其产品和服

务的运行计划。支持合作企业根据产品市场自主进行企业品牌策略、市场竞争战略、产品竞争策略、市场营销组合策略的规划与实施,确保产品(服务)在市场中长期具有比较优势。二是建立合作协调的生产计划安排制度。一方面,企业要依据生产要素组织及生产任务安排,依照现实订单及市场预测来规划产品的生产纲领,确保产品(服务)实时响应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并为实践教学提供真实的项目及任务载体;另一方面,学校在不干涉企业合法经营的前提下,协调解决生产经营与实训教学之间的矛盾。依据企业生产计划的节拍规划实训项目设置及时安排,使之与企业生产纲领及月度进度相适应,也就是学校专业实践环节的实施应该具有一定的弹性,才能适应生产任务的动态性要求。三是建立协调统一的生产经营组织及控制体系。实训基地生产经营行为涉及校企双方人、财、物等要素的交互,因此必须共同开展生产经营的组织与控制,进行明确的方法流程规定,赋予各机构及人员明确的职权并提供必要的资源支持,督促各生产单元及管理单元的标准化运行。依照全面质量管理标准,实施生产现场关键环节的质量管理、进度管理、设备管理,并依据企业成本控制要求合理规划工艺实施批量及实施周期。开展产品工艺创新及优化,提高工艺装备设计开发水平,从源头控制和保证产品质量。

(三)构建合作共赢的科研服务体系

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是技术攻关,产业发展需要前沿技术的支撑,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要构建科研开发及服务体系,促进基地实现为产业提供市场方向、技术引导、科研与技术支撑的目标,促进产业的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一是建立健全科研协作机制。成立专门专家委员会,聘请行业知名专家、资深科研人员和一线工程技术人员组成,对研究方向、工作内容、研究成果及成果转化实施有效指导。校企共同组建产学研团队,合作申报并实施科研课题和项目,共同攻克核心技术难题,开展工艺创新和前沿技术研发。将合作企业及其战略伙伴纳入科研协作的对象,将合作企

业母体公司的所有资源统筹到合作研发项目实施中来。突出实用性和经济性,共同选定行业企业所需、市场所需的现实问题,将产业现场应用技术作为科研开发的重点选题。健全合作研发契约体系,共建科技成果孵化平台,协调学校学术成果发表的价值偏好和企业长期专有技术成果获取超额利润的价值追求,合作开发转化各自或共有的知识成果形成商业化价值。二是创新合作知识产权分配及保护机制。校企合作研发所产生的合作知识产权自然也带来了显性收益和隐性收益,其利益的“理性”和全面保护是维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稳定有序发展的重要前提。校企要共同完善知识产权价值评估制度,明确界定初始产权及知识产权整体价值并据此确定权益比例,形成稳固的合作研发共同体。明确各自的科研成果、资金投入、专有技术、设备设施等在合作科研项目中的确权标准,划定专利及其转化中的权益占比。建立合作研发保密制度和公平制约机制,实施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的保密承诺及对核心人员的竞业限制约定,对单方成果实行有偿开发及保护。^[5]三是建立实施科研队伍成长机制。引导技术创新团队提高科研能力,将科研团队成员在实训基地的合作科研贡献度作为岗位业绩考核的基本依据。在实训基地建立差异化薪酬激励体系,将岗位的创造价值贡献度以及经济效益情况作为绩效分配的重要依据。组织开展关于宏观政策、市场走向、用户需求、技术发展态势等方面的专项研究,适时为技术研发团队调整技术路线与技术方案提供信息支持,增强科技研发项目的技术领先性及市场适应性。

(四)协同共建校企融通的培训服务体系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以共同的目标激发双方内生动力,要关注并尊重企业的利益诉求点,形成共同需求的利益契合点。在对内和对外的培训服务方面,实训基地要综合利用校企双方的各类资源,形成培训资源集成化和技术培训一体化运行格局,为行业企业、区域职业教育专业集群和社会提供优质技术培训服务。^[6]一是开发针对性技术培训项目。发挥专业办学条件及实

训基地资源优势,针对性开发满足社会需求的技术培训项目。联合制定本专业群所在技术领域的培训标准,开展常态化的对外技术培训。一方面,面向在校学生开发强基础、拓技能的培训项目,服务其多元成长成才;另一方面,面向社会人员研发强技能、拓能力的培训项目,满足其高质量就业和职业发展需要。瞄准专业集群所对接的产业集群,提供“对接生产链”的专业化主动服务,实施“菜单式”“定制式”“打包式”职业培训。依据专业群建设要求和技术培训项目标准,建立包含专业教学资源库、案例库、工程实践项目库、培训项目库、标准库等在内的“育训结合”资源平台,将现场技术、职业要求、职业标准要求、职业规范、法律法规等纳入动态更新的重点,促进技术培训与产业升级及技术发展同步。二是打造育训融合型教学创新团队。校企合作实训基地要汇集能工巧匠、高水平校内专业教师,建成“双师型”结构教学创新团队。聘请合作企业及区域内、行业内的技术人员兼职授课,对学生和校内专业教师进行培训和技能交流。建立校内“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将教师的专业基础理论及技术流程掌握程度、专业操作水平,以及企业岗位实践经验等作为基本的认定依据。制定实施技术人员与专业教师定期换岗交流制度,开展科研业绩评价和周期性顶岗实践,提升专业教师的新技术研发与应用以及专业实践能力。三是建立健全“1+X”证书制度体系。探索由行业主导的“X”证书制度,构建进阶式技能培训标准,^[7]开展面向学生的专业技能培训,并为行业内拟进或新进人员开展岗前的准入培训。

(五) 实施互惠互利的权益保障机制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是一种双方共同投入的行为,企业有固定资产投入的直接成本、合作目标搜寻及选择的机会成本、生产运营的变动成本、就业毕业生流失的沉没成本等,高职院校有场地与设备的折旧、摊销等资本性支出,还有维修维护、专用材料等商品和服务的支出成本等,这就产生各自的运行成本投入及其预期产出回报的均衡性问题。为此,必须构建互惠互利的

权益保障机制,促进双方投入成本获得合理补偿与回报,才能推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可持续发展。一是明晰投入资产的权属。校企双方清晰界定实训基地资产产权,进一步巩固企业和学校的共同利益。对单纯企业投入,尽管其资产安置在校方场地,也应该明确其所有权及他项权属于企业;对共同投入形成的资产,按投资比例分享所有权及他项权。二是完善运行成本分摊制度。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运行成本要依据功能事项的属性进行归口合并和分摊,才能实现总体上投入及其回报的合理匹配,维护双方各自的权益。可依照双方抵消部分成本以及按比例分配收益的方式进行实际核算,即将双方的基地运行相关成本“抽取”出来进行抵消成本核算,再将其计入学校或企业法人账户。^[8]实训基地日常运行费用计入共有成本,使用企业方设备、原材料以及人力成本等,应该与企业方使用学校方资源成本抵消后进入账务处理。三是健全运营收益分配机制。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经营性收益可比照投入比例核算其补偿价值比例,推动实现校企合作收益共享。可对实训基地运营收益按总收入直接分配或者按总利润协商分配,考虑将产品生产收益、技术服务收益、人员培训收益等在支付共有成本之后,对剩余部分按比例分割。

三、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是推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高效率和高效益运行的重要抓手,是驱动各主体协调一致行动的激励杠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作为校企共建的实体,集人才培养、技术培训、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于一体,是产教融合的桥梁及重要载体。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质量和效益是科教融汇、产教融合的价值目标所在,开展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绩效评价具有当然的现实要求。实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绩效评价重点解决体系、机构及队伍、实施及改进等问题。

(一) 引导建立针对性的评价体系

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要建立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评价机制,细化合作成效优劣的评价指

标,及时检验与评估其执行情况,并对高职院校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进行指导。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绩效评价则可以重点考虑产业契合度、产业贡献度等维度,其中契合度评价维度主要包括专业设置与产业布局匹配性,专业(群)对接重点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紧密程度等指标;贡献度评价维度主要包括基地输送区域内规模企业的人才数量及质量、科技项目及发明专利数量、成果转化及市场利润等指标。高职院校和企业应在宏观政策制度的指引下,共同建立科学的实训基地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形成可操作的评价标准。基于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逻辑起点,实现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供给侧与需求侧的结合,因此,人才培养利益的合作共赢及诉求实现应该是基地建设绩效的基本参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绩效评价可以重点从人才培养赋能提质和产业转型升级两方面考虑,即一方面从院校层面重点关注专业与产业需求、课程与岗位需求、教学与生产过程的对接,另一方面从企业层面重点关注生产经营效益、产品创新程度、资源服务生产能力等,从双方协同创新层面重点关注合作研发成果、技术人员素质提升等。^[9]在指标体系设计方面,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可以从实施效果、运行效益和发展效能等维度设立相应绩效指标,其中实施效果可以设立人才培养规模、人才培养质量、职业资格证书开发及获取、企业人员培训规模及质量、合作科研项目数、企业技术人员参与数、学校教师岗位实践人数等方面的指标;运行效益可以设立专业竞争力、产品(服务)市场占有率、合作科研项目执行率、资产回报率、社会贡献度等方面的指标;发展效能可以设立基地负荷度、设备利用率、产品更新迭代周期、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指标。

(二)培养打造专业化评价机构及队伍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绩效是指其目标实现程度、任务完成比例以及获得相关成果的效率 and 效益,实施有效的绩效管理才能促进资产投入的最大程度效用发挥。为此,高职院校要与企业共同

组建实训基地绩效评价机构,建立由校企双方主要负责人共同牵头、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的绩效评价运行机制。高职院校内部要健全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资产绩效管理体系,完善采购评估、资产预算、资产配置标准、资产调配、人力资源调配等制度,定期开展盈利能力、转化能力、营运能力、贡献能力的自主评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要对基地工作人员定期开展绩效评价专业培训,提高其认知水平程度及专业素养,为后续绩效评价工作的真实性与有效性奠定基础。增强对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绩效评价体系应用的监督力度,促使基地人员将基地整体绩效与个体责任相统一。实训基地绩效评价具有知识领域涉及面广和专业化程度高的特点,相关人员必须具备丰富的业务经验和扎实的专业能力,同时掌握财务、资产管理方面的知识,因此需要专门招聘培养业财融通型专业人员,专门从事绩效指标研究、设置以及确认等技术工作,才能确保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有效性和评价结果的科学性、真实性。

(三)持续实施评价及改进

校企双方要以成本投入产出效益为总体目标,对基地建设进行持续性绩效评价,包括年内多次的绩效检查、年度绩效考核和一定周期内的绩效评价等,并强化评价结果的反馈和应用,以便于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长期积累和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一般可以由学校管理机构人员、学生、行业专家和教育专家组成的考评小组,深入实训基地现场考核评价。绩效评价中要增进评价主体与实训基地的沟通与联系,反映基地建设的成效与特色,重点要诊断并反馈运行过程中的问题及成因,以发挥考评结果推动整改落实的效应。在持续改进方面,高职院校与合作企业应着力共建并完善绩效导向的管理体系,优化前置管理、开放共享机制及基础管理。如基地建设前要对照学校专业设置、重点及优势科研领域,在翔实可靠的综合调研基础之上,对建设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对基地的预期使用率、是否已拥有同类设备、设备安装场地及配套设施状况等进行评估。要建

立基地内仪器设备预约共享平台,面向师生开展教学、培训和科研测试等活动,适度对外通过有偿性共享增强设备产出效能。要建立生产设备标准作业程序,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实施设备专管负责人制度和使用准入制度。要突出对基地运行制度的改进,如独立核算制度、全员聘用制度以及专业化管理理念、市场化运作模式以及市场接轨的激励机制等。

参考文献

- [1]侯广旭.产教融合背景下新型实训基地建设[J].职教通讯,2018(24):1-7.
- [2]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EB/OL].(2021-10-12)[2023-09-13].http://www.gov.cn/zhengce/2021-10/12/content_5642120.htm.
- [3]刘葳葳.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共建共享机制研究[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0(23):80-82.
- [4]张宇,李雨.高校政行企校联动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运行机制研究[J].产业创新研究,2023(12):181-183.
- [5]张晓湘,周劲松.科教融汇视域下高职院校合作知识产权分配与保护[J].职教发展研究,2023(1):70-76.
- [6]郑晓东.高水平实训基地提升社会服务能力策略研究[J].现代职业教育,2023(20):81-84.
- [7]黄关山.“1+X”证书制度背景下高职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实践[J].职教论坛,2021,37(9):134-138.
- [8]张晓湘,周劲松.产教融合背景下高职院校合作产权重组:政策需求与机制创新[J].职教通讯,2023(5):72-78.
- [9]安婷婷,吴建设.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有效性评价:内涵、指标与实施保障[J].职业教育(下旬刊),2023,22(1):60-67.

基金项目:2022年度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者协会课题“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设关键问题研究”(项目编号:XJKX22B148);湖南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3年度课题“服务三高四新的职业教育专业集群发展研究”(项目编号:XJK23BZY065)。

Function Realization and Performance Evaluation of Production and Education Integration Training Base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Zhang Xiaoxiang, Zhou Jinsong

Abstract: It is an important way to enhance the adaptability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ype education to build practical training base between school and enterprise. The training base of the integration of production and educ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ha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productive practice teaching, interactivity of assets and resources, compound function and rapidity of technology iteration. The main ways to realize the functions of the base include: cooperating to develop a practical teaching system based on work scenarios, coordinating and docking th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system of the market, constructing a cooperative and win-win scientific research service system, jointly building a training service system of school-enterprise integration, and implementing a mutually beneficial rights and interests protection mechanism. The focus of performance evaluation is to guide the establishment of targeted evaluation system, cultivate and build professional institutions and teams, and continuously implement evaluation and improvement.

Keywords: integration between industry and education; training base; features; performance; performance evaluation

(责任编辑 邱梅生)